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二次修订稿）

上市公司名称：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票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股票简称：喜临门

公司股票代码：603008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

名称：绍兴华易投资有限公司

住 所：绍兴市灵芝镇钟家湾

通讯地址：绍兴市灵芝镇钟家湾

姓名： 陈阿裕

住所：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灵芝镇

通讯地址：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灵芝镇二环北路一号

股份变动性质：增加

报告书签署日期：2016 年 4 月 20 日

声明

1、本报告依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收购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3、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喜临门”或“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喜临门拥有权益的股份。

4、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5、本次权益变动源于信息披露义务人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拟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及其修订稿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第八次会议和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尚须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目录

声明	2
目录	3
释义	4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 发行在外的股份的情况	6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间的关系	6
四、华易投资投资主要负责人简介	6
第二节 持股目的	7
一、持股目的	7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加或减少上市公司股份	7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喜临门股份情况	8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8
三、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情况	8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发行人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9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2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3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4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15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绍兴华易投资有限公司、陈阿裕
实际控制人	指	陈阿裕
华易投资	指	绍兴华易投资有限公司
发行人/公司/喜临门	指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 本次非公开发行	指	公司向华易投资、“喜临门2015年度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2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81,414,033股A股股票的行为
A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报告书	指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	指	《绍兴华易投资有限公司（作为认购人）与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发行人）关于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合同》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

1、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绍兴华易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易投资”）

2、注册地址：绍兴市灵芝镇钟家湾

3、通讯地址：绍兴市灵芝镇钟家湾

4、注册资本：3,250万元

5、法人代表：陈阿裕

6、营业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及咨询服务（除证券、期货、金融及国家禁止和法律法规规定需前置审批的项目）。

华易投资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二

1、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陈阿裕

2、性别：男

3、国籍：中国

4、身份证号：3306021962XXXX XXXX

5、住所：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灵芝镇

6、通讯地址：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二环北路一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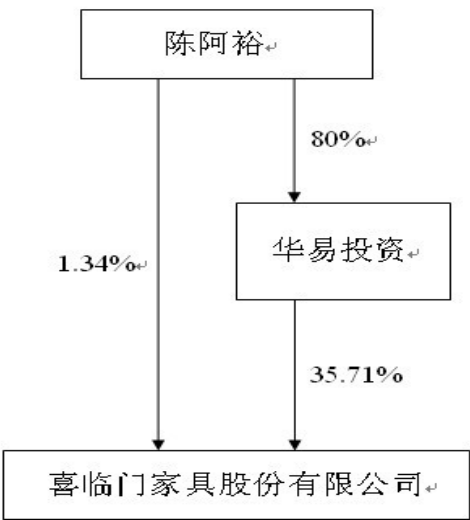
陈阿裕先生为华易投资的控股股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华易投资持有公司112,50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5.71%，为公司控股股东。陈阿裕直接持有公司4,228,12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34%，通过控股华易投资间接控制公司35.71%的股份，直接和间接合计控制公司37.05%的股份，陈阿裕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华易投资、陈阿裕先生均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者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间的关系

陈阿裕先生是华易投资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非公司开发行实施前，陈阿裕先生在华易投资、喜临门中的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四、华易投资主要负责人简介

职务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执行董事	陈阿裕	男	中国	绍兴	否

第二节 持股目的

一、持股目的

本次增持是基于上市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看好，从而进行的一项投资行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加或减少上市公司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未有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加或减少公司股份的计划。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喜临门股份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315,000,000股，华易投资持有公司112,50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5.71%，为公司控股股东。陈阿裕直接持有公司4,228,12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34%，通过控股华易投资间接控制公司35.71%的股份，直接和间接合计控制公司37.05%的股份，陈阿裕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尚须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本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81,414,033股股票，按发行上限计算，公司股本总额由315,000,000股增加到396,414,033股。华易投资本次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74,272,451股。

三、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情况

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上限81,414,033股及华易投资认购74,272,451股股份测算，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396,414,033股，其中华易投资持有公司186,772,45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12%，仍为公司控股股东，陈阿裕直接持有公司4,228,125股股份，陈阿裕直接持有公司1.07%的股份，通过控股华易投资间接控制公司47.12%的股份，陈阿裕直接和间接合计控制公司48.19%的股份，陈阿裕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发行人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华易投资自本次发行中取得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华易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112,500,000股，占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比例为35.71%，均为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华易投资累计质押股份数为5,660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50.31%，占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17.97%。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陈阿裕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4,228,125股，占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34%，均为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陈阿裕累计质押其直接持有股份数为4,228,100股，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00%，占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1.34%。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6个月内未有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六节 备查文件

- 1、绍兴华易投资有限公司的营业执照的复印件；
- 2、陈阿裕身份证复印件；
- 3、华易投资的主要负责人名单原件及其身份证复印件；
- 4、绍兴华易投资有限公司与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绍兴华易投资有限公司（作为认购人）与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发行人）关于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合同》》；
- 5、徐荣华与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关于〈徐荣华（作为认购人）与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发行人）关于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合同〉之终止协议》；
- 6、刘宇与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关于〈刘宇（作为认购人）与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发行人）关于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合同〉之终止协议》；
- 7、王渤与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关于〈王渤（作为认购人）与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发行人）关于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合同〉之终止协议》；
- 8、备查文件置备地点：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置备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喜临门办公地点。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作为信息披露义务人的绍兴华易投资有限公司郑重声明：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绍兴华易投资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16年 4月 20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作为信息披露义务人的陈阿裕郑重声明：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签署日期：2016 年 4 月 20 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省绍兴市
股票简称	喜临门	股票代码	60300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绍兴华易投资有限公司、陈阿裕先生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绍兴市灵芝镇钟家湾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 A 股 </u> 华易投资 持股数量： <u> 112,500,000 股 </u> 持股比例： <u> 35.71% </u> 陈阿裕（直接持股） 持股数量： <u> 4,228,125 股 </u> 持股比例： <u> 1.34% </u> 陈阿裕（直接、间接持股） 持股数量： <u> 116,728,125 股 </u> 持股比例： <u> 37.05% </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 A 股 </u> 华易投资 持股数量： <u> 186,772,451 股 </u> 持股比例： <u> 47.12% </u> 陈阿裕（直接持股） 持股数量： <u> 4,228,125 股 </u> 持股比例： <u> 1.07% </u> 陈阿裕（直接、间接持股） 持股数量： <u> 191,000,576 股 </u> 持股比例： <u> 48.19% </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本页无正文，为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二次修订稿）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姓名：绍兴华易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陈华" (Chen Hua), written over the "法定代表人签字：" label.

日期：2016 年 4 月 20 日

（本页无正文，为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二次修订稿）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姓名：陈阿裕

签字：

日期：2016年4月20日